

資格考試數據

	地產代理資格考試		營業員資格考試	
	應考人數	合格率*	應考人數	合格率*
2016 年全年	3,837	33.3%	5,142	35.1%
2017 年 2 月	-	-	1,306	49.8%
2017 年 3 月	1,145	45.7%	-	-
2017 年 4 月	-	-	1,235 [^]	41.7% [#]
2017 年 6 月	1,171	39.5%	1,319	33.9%
2017 年 8 月	-	-	1,331	37.0%
2017 年 9 月	1,359	19.0%	-	-
2017 年 10 月	-	-	1,081	27.5%

* 指考獲合格成績的考生的百分比

[^] 包括 15 名成績待定的考生

[#] 待上述的 15 名考生的成績確定後，此合格率可能須作修正

備註：

1. 地產代理資格考試和營業員資格考試的合格分數為 60%。考生必須在有關考試的第一及第二部份同時取得合格分數，才能獲得考試合格的成績。
2. 基於考試的合格分數為 60%，參加地產代理資格考試的考生須在第一及第二部份分別取得最少 36 分及 24 分，才能獲得地產代理資格考試合格的成績；而參加營業員資格考試的考生則須在第一及第二部份分別取得最少 48 分及 12 分，才能獲得營業員資格考試合格的成績。
3. 因違反考試規則而被罰扣減分數的考生，分數會在有關考生的總得分內扣減。因此，有關考生必須在資格考試的第一及第二部份分別取得合格分數，並在被扣減分數後，總得分仍能取得合格分數（即全卷滿分的 60%），才能獲取考試的合格成績。
4. 地產代理監管局將不時檢討資格考試的合格分數。